

作家高瑛为兰溪马涧小学题词

导报讯 “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？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。”这首《我爱这土地》，想必大家耳熟能详，作者是金华诗人艾青。而作家高瑛，就是艾青的妻子。近日，高瑛为马涧中心小学题写“骥溪诗社”，鼓励该校传承发展诗歌教育。

据了解，高瑛是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1933年出生于山东省龙口市涧村，1948年考入哈尔滨行知师范幼师班，1949年进松江省鲁迅文艺工作团做舞蹈演员，1955年调入中国作家协会，1979年之后任艾青秘书，著有《我

和艾青的故事》、诗集《山和云》等。

马涧小学自2005年开展诗歌教学以来，诗教之路已经走过了14载。学校成立了骥溪诗社，编写了《骥溪诗诵——小学生古诗读本》，里面收录了陈连生的《写诗三字经》。

14年来，该校每个学期都会将学生的诗收录在《骥水吟——诗联作品集》，今年已经出版了22册，至今收录了几万首学生诗作。

高瑛为马涧中心小学题写“骥溪诗社”，源于中国诗歌学会会长助理兼副秘书长木汀的邀请。该校一直

希望能找到著名诗人或作家为诗社题词。2019年11月，身在北京的木汀想到请高瑛为学校题词。前不久，木汀将高瑛的题词带给学校，并进一步了解该校诗歌教育。

该校校长陈聪表示，高瑛的关怀犹如一泓清泉，滋养着马涧小学每一位师生的心田，高瑛的题词是学校值得永久珍藏的艺术珍品。在教育事业“千帆竞发”的伟大实践中，马涧小学全体师生将奋发图强、开拓进取，将诗教之路走得更远。

记者 沈冰珂

筑梦同行 三爱三立

灵洞乡中心学校举办德育节

导报讯 为贯彻“三爱三立”教育理念，近日，兰溪市灵洞乡中心学校举办德育节。

活动期间，该校举办了“我爱您，祖国”演讲比赛、讲故事比赛、元旦文艺汇演等系列活动，将德育与思政、诵读、艺术相结合，培养学生爱国热情，丰富校园文化生活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

活动既展示了该校德育教育成果，又推动了学校德育教育改革和发展。

通讯员 陈玉寿

校园食品安全“三字经”诵读比赛 永昌小学获一等奖

导报讯 近日，由兰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教育局、诵读艺术协会联合举办的校园食品安全“三字经”诵读比赛落下帷幕，永昌小学荣获全市一等奖。

“同学们，进校园。讲文明，爱劳动。学知识，长身体。智与体，同成长……”这是永昌小学的校园食品安全“三字经”，在经过专业评委打分和网络投票环节后，该节目从全市16个队伍中脱颖而出。

该节目由永昌小学教师潘国芬、吴莹和郑有莲指导。据了解，该校教师从开学初开始筹划，利用每天午睡时间排练。在永昌选定多个拍摄点，连续录制多次，只为获得更好的拍摄效果和音质效果。

记者 沈冰珂

下王小学绳艺节精彩绝伦

导报讯 近日，下王中心小学开展了“博雅下王 绳彩飞扬”为主题的首届校园绳艺节活动，丰富学生课余生活，普及阳光体育运动。

本次绳艺节活动的跳绳比赛包括30秒单摇、30秒双摇、一带一双人跳、一带一亲子跳、车轮跳、交互绳、长绳绕八字等项目。经过激烈角逐，跳绳比赛的名次一一决出。

记者 沈冰珂

创意红包秀

近日，上华街道里宅幼儿园举办了一场创意红包秀。

活动现场摆满了新鲜的蔬菜，小朋友们只要从红包袋里抽到事先放入的写有蔬菜名称的纸条，就可以领取一份相应的蔬菜。活动旨在引导小朋友认识蔬菜、爱上吃蔬菜，在新的一年里拥有棒棒的身体。

通讯员 徐小婷 摄



“棋”乐无穷

黄店：棋类比赛拉近了“家校村”距离

导报讯 1月4日，黄店镇第二届“联村杯”成人象棋赛暨“盘龙服装杯”少儿棋类比赛在黄店中心小学开赛。

本次比赛分为中国象棋、围棋、国际象棋三类，设团体赛和个人赛，以积分制进行。黄店镇中小学、幼儿园和各村代表们参与了比赛。棋手们济济

一堂，在方寸间斗智、厮杀，共享这难得的棋类盛事。

随着裁判“比赛开始”的口令落下，全场响起了不绝于耳的落子声。选手们个个全神贯注，小小的棋盘上战云密布，棋手们各显奇招，现场氛围紧张而安静。

黄店镇中心小学校长余松标表示，本次活动扩大了棋类运动在校园中的影响力，为更多的学生和家长搭建互相交流的平台，提升个人素养。同时，也拉近了“家校村”的距离。

记者 沈冰珂

上接第8版

浙江省兰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决定事先告知书

兰建设先告字[2019]第16号

叶桂英：

经核查，你户已经拖欠兰溪市直管公房租金6个月以上。兰溪市房地产管理处城区房管所先后于2019年6月3日向你户送达催款通知书，告知根据《兰溪市直管公房管理暂行办法》相关规定，你户应及时缴纳房租，如拖欠房租6个月以上，房管部门有权终止合同，收回房屋使用权，因此造成损失的，由承租人自行承担。你户未按规定时间缴纳房租。2019年7

月15日、12月27日通过登报催款公告，你户仍未按规定时间缴纳房租。从1994年1月起，你户拒绝交租至今。

以上事实的依据：

- 1、催款通知书；
- 2、登报催款公告；
- 3、兰溪市房地产管理处拥有市直管公房产权证。

本机关认为你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房地产

租赁协议》第三条规定、《兰溪市房地产使用证》使用须知第二条规定以及《兰溪市直管公房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二十一条第四、五项规定，拟对你作出如下行政决定：

- 1、取消你户直管公房承租资格；
- 2、补缴至2019年12月所欠租金7480.25元；
- 3、自即日起办理腾退手续；

根据《浙江省行政程序办法》的规定，如你对本机关上述认定的事实等有异议的，可在收

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陈述、申辩意见，或到本机关进行口头陈述申辩。逾期不提供陈述、申辩意见，本机关将依法作出行政决定。

联系人：毕玉梅

联系电话：0579-88823849

联系地址：兰溪市房地产管理处城区房管所（蔡氏故居）

2020年1月2日

浙江省兰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决定事先告知书

兰建设先告字[2019]第4号

周美金：

经核查，你户已经拖欠兰溪市直管公房租金6个月以上。兰溪市房地产管理处城区房管所先后于2019年6月3日向你户送达催款通知书，告知根据《兰溪市直管公房管理暂行办法》相关规定，你户应及时缴纳房租，如拖欠房租6个月以上，房管部门有权终止合同，收回房屋使用权，因此造成损失的，由承租人自行承担。你户未按规定时间缴纳房租。2019年7

月15日、12月27日通过登报催款公告，你户仍未按规定时间缴纳房租。从2008年1月起，你户拒绝交租至今。

以上事实的依据：

- 1、催款通知书；
- 2、登报催款公告；
- 3、兰溪市房地产管理处拥有市直管公房产权证。

本机关认为你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房地产

租赁协议》第三条规定、《兰溪市房地产使用证》使用须知第二条规定以及《兰溪市直管公房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二十一条第四、五项规定，拟对你作出如下行政决定：

- 1、取消你户直管公房承租资格；
- 2、补缴至2019年12月所欠租金2260.8元；
- 3、自即日起办理腾退手续；

根据《浙江省行政程序办法》的规定，如你对本机关上述认定的事实等有异议的，可在收

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陈述、申辩意见，或到本机关进行口头陈述申辩。逾期不提供陈述、申辩意见，本机关将依法作出行政决定。

联系人：王建民

联系电话：0579-88823849

联系地址：兰溪市房地产管理处城区房管所（蔡氏故居）

2020年1月2日